

灵台县 2025 年冬小麦绿色高质高效行动促进单产提升项目中标结果公告



- 一、项目编号：LM-GXZH-2025-30
- 二、项目名称：灵台县 2025 年冬小麦绿色高质高效行动促进单产提升项目

三、中标(成交) 信息

包段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金额 (万元)
一包	徽县东盛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永宁镇商贸新街	65.60
二包	灵台县鑫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灵台县正宇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楼	107.9776
三包	陕西隆丰种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 二路6号	98.30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一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陇麦671	规格：15kg/袋；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GB4404.1-2008；纯度为99.5%，净度为99.7%，发芽率为96.3%，水分为12.7%。	100000斤	0.000328	32.8
2	灵麦2号	规格：15kg/袋；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GB4404.1-2008；纯度为99.5%，净度为99.8%，发芽率为96%，水分为12.8%。	100000斤	0.000328	32.8
二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铜麦6号	25斤/袋；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GB4404.1-2008；纯度99.7%，净度99.9%，发芽率98%，水分9.3%	229200斤	0.000328	75.1776
2	灵选6号	30斤/袋；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GB4404.1-2008；纯度≥97%，净度100%，发芽率98%，水分≤13%	100000斤	0.000328	32.8
三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兰天58	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GB4404.1-2008纯度≥97%净度≥98%发芽率≥95% 水分≤13%	200000斤	0.000328	65.6
2	陇原235	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GB4404.1-2008纯度≥97%净度≥98%发芽率≥95% 水分≤13%	100000斤	0.000327	32.7

五、评审专家名单：柳宏斌、王琼、景红霞、岳兵、邓晓奋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收取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以及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达成的书面协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价*1.3%收取。收费金额如下：

一包：8528.00 元。（大写：捌仟伍佰贰拾捌元整）

二包：14037.00 元。（大写：壹万肆仟零叁拾柒元整）

三包：12779.00 元。（大写：壹万贰仟柒佰柒拾玖元整）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灵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灵台县中学路1号

联系方式：0933-87188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国信中汇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灵台县西城大道2号电商大厦3楼

联系方式：0933-36057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景红霞

电话：18293073397

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3份



一包：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灵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的灵台县 2025 年冬小麦绿色高质高效行动促进单产提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陇麦 671、灵麦 2 号，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徽县东盛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7.752014万元，资产总额为128.39335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徽县东盛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5 年 08 月 14 日



二包：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灵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的灵台县 2025 年冬小麦绿色高质高效行动促进单产提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铜麦 6 号，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3826.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37.28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灵选 6 号，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灵台县鑫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146.84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9.26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灵台县鑫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4 日



三包：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灵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的（灵台县2025年冬小麦绿色高质高效行动促进单产提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兰天58、陇原235），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陕西隆丰种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3795.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18.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隆丰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14日

